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6-098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山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99）。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报表部分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0）、《内部审计制度_2026年10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浙江新至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至数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至碳和”)与宁波任立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任立”)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新至碳和持有其 65%股权，宁波任立持有其 35%股权。宁波任立将所持有的新至数能 35%股权转让给宁波钱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钱立”)，新至碳和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该事项在当时不构成关联交易。

2026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任钱波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鉴于宁波钱立为任钱波先生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追认宁波钱立为公司关联方，确认前述子公司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事项为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与本次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董事任钱波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未获通过。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再次提请股东会审议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将前次股东会未通过议案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6-10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6 日